

武汉海关（本级机关）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等规定，梳理 2025 年度武汉海关（本级机关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武汉海关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 15 号，邮政编码：430040，联系电话：027-82768460，电子信箱：whcpublicity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关紧跟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新形势新要求，围绕自身职责与公众需求，有序推进各项信息主动公开。2025 年，武汉海关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3198 条，其中行政许可类信息 2832 条，政府采购信息 69 条，公务员考录信息 7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，主动与申请人沟通，尽最大可能满足申请人合理诉求。2025 年我关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3 件，2 件为自然人申请，1 件为法人申请，均在法定期限内办理答复，没有出现政府信息公开投诉举报、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筑牢信息安全防线，修订《武汉海关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规程》《武汉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办法》，对拟公开信息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和保密审查制度，确保发布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合法。2025 年武汉海关公开政府信息无涉密情况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。强化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持续优化栏目设置，丰富内容形式，及时清理过期信息。充分发挥新媒体传播优势，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等，并探索用图文，短视频等提升可读性，全年发布信息 367 篇次，订阅量 8055 人次。用心做好服务，武汉海关 12360 服务热线全年人工接听咨询电话 18214 次，接通率 99.81%，答复网站业务咨询 251 条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定期开展自查与内容排查，及时整改错字、断链等问题；畅通公众监督与投诉反馈渠道，接受社会各界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与建议；同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，压实各部门工作责任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933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9
行政强制	9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	1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1	1	0	0	0	0	2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1	0	0	0	0	0	1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2	1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针对“政务公开平台内容建设还需加强，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。”的问题，我关 2025 年健全工作制度，修订了《武汉海关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规程》《武汉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办法》，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压实了部门责任，确保了内容质量；同时增加图文并茂解读材料，提升解读吸引力，依托政策宣讲会、企业座谈会等提供点对点答疑，丰富解读形式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依申请公开答复效力需进一步提高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关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